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全本公示本)

项目名称: 南京雅然护理院

建设单位(盖章): 南京市月牙湖老年公寓

编制日期: 2019年9月

江苏省环保厅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30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南京雅然护理院				
建设单位	南京市月牙湖老年公寓				
法人代表	桂凯	联系人	桂凯		
通讯地址	南京市秦淮区光华东街 1-5 号				
联系电话	18652051189	传真	--	邮政编码	210000
建设地点	南京市秦淮区光华东街 1-5 号				
立项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Q8512]护理机构服务	
占地面积 (平方米)	1500		绿化面积 (平方米)	/	
总投资 (万元)	60	其中：环保投资 (万元)	13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21.6%
评价经费 (万元)	--	预计投产日期	2019 年 12 月		
原辅材料 (包括名称、用量) 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					
详见本报告“原辅材料及主要设备”。					
水及能源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 (吨/年)	13727.65	燃煤 (吨/年)	-		
电 (万千瓦时/年)	50	天然气 (Nm ³ /a)	-		
燃油 (吨/年)	-	其它	-		
废水 (工业废水□、生活污水□√) 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p>本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p> <p>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医疗废水、食堂废水和医护人员生活污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医护人员生活污水一起依托老年公寓现有化粪池处理，水质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管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等级要求，接管城东污水处理厂；医疗废水经新建污水处理设施(沉淀系统+消毒池)预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预处理标准后，接入管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后的废水水质达《城镇污水处</p>					

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中一级 A 标准后，尾水排入运粮河。

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的使用情况：

本项目不使用有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

原辅材料及主要设备：

1、原辅材料

建设项目原辅材料见表 1-1，理化性质见表 1-2。

表 1-1 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包装方式	数量
1	氧气瓶	40L/瓶	钢瓶装	2 个
2	氯化钠注射液	250mL、500mL、1000mL/袋	塑料袋	285000 袋
3	双氧水	100mL/袋	瓶装	310 瓶
4	84 消毒液	/	瓶装	210 瓶
5	医用脱脂棉	2kg/包	袋装	10 包
6	医用酒精	500mL/瓶	瓶装	150 瓶
7	碘伏	20mL/瓶	瓶装	60 瓶
8	医用棉签	20 根/袋	袋装	1570 袋
9	医用手套	50 付/袋	袋装	11 袋
10	输液器	1 个/袋	袋装	35000 袋
11	纱布	/	袋装	14840 块
12	医用绷带	10 卷/袋	袋装	30 袋
13	口罩	/	袋装	2000 个
14	注射器	1 付/袋	袋装	2000 袋
15	各种西药	/	盒	5000 盒
16	各种中成药	/	箱/盒	0.2t

表 1-2 主要原辅物理化性质一览表

名称	分子式	理化特性	燃烧爆炸性	毒性毒理
乙醇	CH ₃ CH ₂ OH	无色、透明，具有特殊香味的液体（易挥发）熔点-114.1℃，沸点 78.3℃，相对密度(水=1)0.79 饱和蒸气压 5.33(19℃)kPa，燃烧热 1365.5kJ/mol。医药上常用于杀菌消毒。	闪点 12℃，引燃温度 363℃，易燃液体。	LC50: 37620mg/m ³ （大鼠吸入）
碘伏	/	碘伏是单质碘与聚乙烯吡咯烷酮的不定型结合物。聚乙烯吡咯烷酮可溶解分散 9%~12%的碘，时呈现黑色液体。但医用碘伏通常浓度较低（1%或以下），呈现浅棕色。	不燃	大鼠经口 LD50: 14g/kg；吸入 LCLo: 137ppm/1h；小鼠经口 LD50: 22g/kg

2、仪器设备

建设项目主要仪器设备见表 1-3。

表 1-3 建设项目主要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位置	数量（台/套）	功能
1	心电护理机	一楼	1	医疗设备
2	B 超机	一楼	1	
3	心电图机	一楼	1	

4	小便分析仪	一楼	1	
5	运动治疗设备	一楼	1	运动设备
6	物理治疗设备	一楼	1	
7	监控设备	一楼	1	
8	定位设备	一楼	1	管理设备
9	无线呼叫设备	一楼	1	
10	计算机及网络设备	一楼	1	
11	摄录像机	一楼	1	

备注：本项目不涉及电磁辐射和放射性的设备，如后期建设增加电磁辐射和放射性的设备，其辐射影响另行评价，不包含在本次评价范围内。

工程内容及规模：

1、项目由来

伴随老龄化日趋严重，老年人健康问题成为普遍问题，南京市月牙湖老年公寓在深入了解老年人现状的基础上拟投资 60 万元设立南京雅然护理院。本项目利用南京市秦淮区光华东街 1-5 号南京市月牙湖老年公寓现有楼房一层、经简单翻新装修后即可营运。楼房内其他楼层为南京市月牙湖老年公寓养老项目，本次环评仅对南京雅然护理院（一层）进行评价。

本项目建筑面积约 1500m²，设置 80 张床位，主要设置内科、外科、康复科，无手术室。本项目医护人员约 46 人，年工作 365 天，本项目配备食堂（位于一楼最北侧，与老年公寓共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8 年)的相关规定，本项目属于三十九、卫生 111、医院、专科防治院（所、站）社区医疗、卫生院（所、站）血站、急救中心、疗养院等其他卫生机构其他（20 张床位以下的除外），应编制报告表；南京市月牙湖老年公寓委托我单位对《南京雅然护理院》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我单位接收委托后，立即开展了详细的现场踏勘、资料收集工作，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有关规定，编制完成《南京雅然护理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请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

2、建设项目概况

2.1 建设项目名称、性质、地点、总投资等

项目名称：南京雅然护理院
建设单位：南京市月牙湖老年公寓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南京市秦淮区光华东街 1-5 号
投资总额：60 万元
行业类别：[Q8512]护理机构服务
职工人数：46 人

2.2 建设情况及规模

本项目租用南京市秦淮区光华东街 1-5 号南京市月牙湖老年公寓现有楼房（一层），楼房经简单翻新装修后即可营运，房屋总建筑面积约 1500m²，项目主要建筑指标见表 1-4。

表 1-4 建设项目主要建筑指标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总建筑面积（一层）	m ²	1500	主要设置食堂、诊疗室、康复科、病房、护士站、办公室、危废仓库等

3、公用工程

①给水

本项目用水量为 13727.65t/a，为食堂用水、医护人员生活用水、医疗用水等，均来自市政供水管网。

②排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医疗废水、食堂废水和医护人员生活污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医护人员生活污水一起依托老年公寓化粪池处理，水质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管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等级要求，接管城东污水处理厂；医疗废水经新建污水处理设施（沉淀系统+消毒池）预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预处理标准后，接管城东污水处理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的废水水质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中一级 A 标准后，尾水排入运粮河。

③供电

供电电源依托市政电网供应，用电量约为 50 万度/年。

④暖通

本项目不采用集中供暖、制冷设备，各科室及大厅均安装分体式空调，采用电清洁能源，生活用热水采用全自动商用电开水器。

⑤贮运工程

本项目医疗废物暂存场所位于项目一楼专用的医疗废物危废仓库，详见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本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情况详见表 1-5。

表 1-5 本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一览表

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公用工程	给水	用水量 13727.65t/a	来自市政供水管网
	排水	污水量 10982.12t/a	接管城东污水处理厂
	供电	/	市政电网
	暖通	/	安装分体式空调
	食堂	/	位于一楼最北侧
环保工程	废水	化粪池、隔油池、沉淀系统+消毒池	/
	废气	一套油烟净化器处理	油烟排放执行《饮食业

		油烟废气	油烟排放标准》 (GB18483-2001) 中型 标准
		一套二级活性炭装置 处理消毒池游离氯气	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 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二级 标准
	噪声	-	设备减振、隔声等
	危废仓库	5m ²	一楼

4、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及周边环境现状

本项目位于南京市秦淮区光华东街 1-5 号。项目北侧为南京城墙景区；南侧为蓝旗街；项目西侧为紫荆科技园酒店；项目东侧为南京城墙景区售票处、隔城墙为护城河。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项目周边概况图见附图 2。

5、选址可行性及规划性符合性

本项目利用南京市秦淮区光华东街 1-5 号南京市月牙湖老年公寓现有楼房建设。根据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深化综合医改试点市建设促进社会办医加快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宁政办发〔2015〕121 号的通知可知：优化社会办医疗机构审批流程，按照“非禁即入”的原则，支持企业利用闲置存量房产开设医疗机构，发展健康服务业，对存量房产仅做内部改造、不新建扩建原有用房，土地用途、规划用途可暂不改变。本项目利用现有楼房建设护理院项目，属于发展健康服务业，且项目只对现有房屋进行内部装修，未新建扩建已有用房，因此，本项目的选址符合相关要求，选址合理。

6、政策相符性分析

(1) 产业政策相符性

本项目为社会工作项目，属于[Q8512]护理机构服务，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发改委令[2013]第 21 号），本项目属于鼓励类（第一类鼓励类第三十六条第 30 款“传染病、儿童、精神卫生专科医院和护理院（站）设施建设与服务”）。

根据《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苏政办发[2013]9 号）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83 号），本项目不属于目录中的限制类和淘汰类，属于允许类建设项目；对照《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苏政办发〔2015〕118 号），本项目建设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

综上，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

(2) “三线一单”相符性

①与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的相符性

本项目位于南京市秦淮区光华东街 1-5 号，对照《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 号）、《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 号）、《市政府关于印发南京市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的通知》（宁政发[2014]74 号）文中的相关规定，本项目不在生态红线管控区域范围内，与本项目最近的生态红线区域为七桥瓮湿地公园和钟山风景名胜区，距离分别为 343 米和 1.6 公里，本项目与南京市生态红线区域相对位置见附图 4，七桥瓮湿地公园基本信息见表 1-6。

表 1-6 七桥瓮生态湿地公园基本信息

红线区域名称	主导生态功能	红线区域范		面积（平方公里）		
		一级管控区	二级管控区	总面积	一级管控区	二级管控区
七桥瓮湿地公园	湿地生态系统	—	以七桥瓮生态湿地公园规划范围为准	0.28	0	0.28
钟山风景名胜区	自然与人文景观保护	—	南界从中山门沿宁杭公路至马群；界从马群沿环陵路至岔路口；北界从岔路口沿宁栖路经王家湾、板仓、岗子村、沿龙蟠路至中央门；西界从神策门公园沿古城墙经玄武门、北极阁、九华山、太平门至中山门。包括：中山陵、玄武湖公园、九华山公园、神策门公园、情侣园、白马公园、月牙湖公园、中山植物园、北极阁、鸡鸣寺、富贵山	35.96	0	35.96

②环境质量底线相符性

根据《2018 年南京市环境状况公报》，全市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环境空气质量总体稳定；水环境质量显著提升，城市主要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持续优良；声环境质量和辐射环境质量保持稳定；本项目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排入市政雨水管网，污水经预处理后接管城东污水厂；高噪设备经减振降噪后满足排放要求；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清运、一般固废分类收集综合处置、医疗废物等危废委托有相应资质单位处理，不外排。

③资源利用上线相符性

项目用水来源为市政自来水，日均使用量较小，当地自来水厂能够满足本项目的新鲜水使用要求。

④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经调查，本项目位于南京市秦淮区，项目所在地暂未制定负面清单，因此对照国家

及地方产业政策进行说明，具体见表 1-7。

表 1-7 项目与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序号	内容	相符性分析
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修正本）	经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修正本），项目不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修正本）中的限制及淘汰类，符合该文件的要求。
2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 修订）》	经查《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 修订）》，项目不在《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 修订）》中的限制及淘汰类，为允许类，符合该文件的要求。
3	《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	本项目不在国家《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和《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中。
4	《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	本项目不在《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中。
5	《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18 版）》	经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18 版）》，本项目属于许可类项目，符合文件要求。
6	《南京市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暂行规定》（宁政发[2015]251 号）	经查《南京市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暂行规定》，符合规定要求。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位于南京市秦淮区光华东街 1-5 号南京市月牙湖老年公寓现有用房一楼，建设地点及周围区域环境质量较好，无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

秦淮区是南京市的中心城区，国家东部地区重要的金融商务中心，华东地区的商贸、信息、文化、旅游中心，南京现代化国际性人文绿都核心区之一。秦淮区因秦淮河贯穿全境而得名，源于民国时期的第三区(门东区)和第四区(门西区)。秦淮区是古都金陵的起源，秦淮文化是金陵文化的精华，有“江南锦绣之邦，金陵风雅之藪”的美称，秦淮民俗民间文化是古老秦淮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秦淮区内自然河、人工河错落，有内秦淮河、青溪、玉带河、响水河、运粮河及小运河等。秦淮河风光带以夫子庙为中心，秦淮河为纽带，包括瞻园、夫子庙、白鹭洲、中华门以及从桃叶渡至镇淮桥一带的沿河楼阁景观。

本项目位于南京市秦淮区光华东街 1-5 号，项目地理位置图详见附图 1。

2、地形地貌

南京位于华东低山丘陵区的东北边缘，其中部有长江横穿而过，该地区低山、丘陵、河谷平原交错分布，低山主要分布在东部，丘陵多分布在南部。南京城区位于构造盆地内，秦淮河经盆地中心流过，由盆地西部缺口汇入长江。南京地区的地貌特点是丘陵、平原相间，而以低缓的丘陵为主，境内分布有江苏最主要的四条山脉(即老山山脉、宁镇山脉、茅山山脉和宜溧山脉)中的三条。市区内是低山、丘陵、河谷平原、滨湖平原和沿江洲地等构成的地貌综合体，整个地势呈向西北开口的簸箕状。

秦淮区地质基础为震旦系变质岩；各时代地层均有发育，但仅有震旦系上统地层出露较好，结构清楚。地貌多姿，集低山、丘陵、平原、岗地、大江、大河为一体；区域属宁、镇、扬丘陵山地西北边缘地带，地势中部高，南北低。老山山脉由东向西横亘中部，制高点大刺山海拔 442.1m，平原标高 7m~5m，山地两侧为岗、土旁、冲相间的波状岗地，临江、沿滁为低平的沙洲、河谷平原。土壤多样，水稻土、潮土、黄棕壤占 97% 以上。

3、气候、气象

南京属北亚热带季风气候，本地区气候温和，四季分明，雨量适中。降雨量四季分配不均。冬半年（10~3 月）受寒冷的极地大陆气团影响，盛行偏北风，降雨较少；12 夏半年（4~9 月）受热带或副热带海洋性气团影响，盛行偏南风，降水丰富。尤其在春

夏之交的5月底至6月，由于“极峰”移至长江流域一线而多“梅雨”。夏末秋初，受沿西北向移动的台风影响而多台风雨，全年无霜期222~224天，年日照时数1987~2170小时。该地区主要的气象气候特征见下表。

表 2-1 主要气象气候特征

气温	年平均气温	15.3℃
	历年平均最低气温	11.4℃
	历年平均最高气温	20.3℃
	极端最高气温	39.1℃
	极端最低气温	-16.3℃
湿度	年平均相对湿度	79%
	年平均绝对湿度	15.6Hpa
降水	年平均降水量	979.5mm
	年最小降水量	684.2mm
	年最大降水量	1561mm
	日最大降水量	204.3mm
积雪	最大积雪深度	15cm
气压	年最高绝对气压	1069mb
	年最低绝对气压	989.1mb
	年平均气压	1015.5mb
风速	年平均风速	2.5m/s
	30年一遇10分钟最大平均风速	25.2m/s
风向	静风频率	22%
	主导风向	冬季：东北东风、夏季东南东风

4、水文

建设项目所在地主要地表水系为秦淮河、长江等。

(1) 秦淮河

建设项目所在地的地表水属秦淮河水系，秦淮河是长江的一条支流，分南北两源，全长110公里，流域面积达2500km²，干流的年平均流量约为18.53m³/s，南源起自溧水县东芦山北麓，北源起于句容宝华山，两源在江宁方山脚下的西北村相汇合。然后经东山桥、上坊桥，至通济门外九龙桥与明城濠水相会。以后河道分为两支，流入南京城内的为内秦淮河，流经南京城外的为外秦淮河。

内秦淮河由东水关入城后又与青溪汇合，经夫子庙文德桥，出西水关，再与外秦淮河汇合，经三汊河注入长江。

外秦淮河下游段自七桥瓮至三汊河全长19.6公里，在中和桥附近有响水河、运粮河、友谊河等汇入，流经赛虹桥，沿石头城由三汊河口入长江。平均河宽约100m，平均水深约10m，武定门十年平均流量1284592m³/天，汛期过水流量约为300-500m³/秒，其水域功能为景观及农业用水，水质执行(GB3838-2002)IV类水质标准。

(2) 长江

长江是我国第一大河，流域面积 180 万 km²，长约 6300km，径流资源占全国总量的 37.8%。根据南京下关潮水位资料统计(1921~1991)，历年最高水位 10.2m(吴淞基面，1954.8.17)，最低水位 1.54m，年内最大水位变幅 7.7m (1954)，枯水期最大潮差别 1.56m(1951.12.31)，多年平均潮差 0.57m。长江南京段的水流虽受潮汐影响，但全年变化仍为径流控制调节，其来水特征可用南京上游的大通水文站资料代表。大通历年的最大流量为 92600m³/s，多年平均流量为 28600m³/s。年内最小月平均流量一般出现在 1 月份，4 月开始涨水，7 月份出现最大值。

5、生态

(1) 土壤

该区域土壤为潮土和渗育型水稻土，长江泥沙冲积母质发育而成，以沙质为主，西南部和东南部为脱潜型水稻土，湖积母质发育而成，粘性较强。漂洗水稻土和潜育型水稻土，黄土状母质发育而成。低山丘陵区为粗骨型黄棕壤和普通型黄棕壤，砂岩和石英砂岩风化的残积物发育而成，据第二次土壤普查，主要为水稻土和山地土两类。

(2) 陆生生态

该地区地处北亚热带，气候湿润，雨水充沛，地形复杂，生态环境多样，植物种类繁多，植被资源丰富，植被类型从平原、岗地到低山分布明显，低山中上部常以常绿真页为主，其中马尾松、黑松、侧柏等树种居多，常年青翠。山坡下部及沟谷地带，以落叶阔叶林为主，主要是人工栽培的经济林，有茶、桑、梨等，而大面积丘陵农田，种植水稻、小麦、玉米等作物。圩区平原地势平洼，河渠纵横，大面积种植水稻、小麦、玉米等作物。在道旁、水边及家舍四周，有密植的杨、柳、杉、椿等树种。

(3) 水生生态

该地区主要的水生植物有浮游植物（蓝藻、硅藻和绿藻等）、挺水植物（芦苇、茭草、蒲草等），浮游植物（荇菜、金银莲花和野菱）和漂浮植物（浮萍、水花生等）。河渠池塘多生狐尾藻、苦菜等沉水水生植被，浅水处主要有浮萍、莲子等水、挺水水生植被。主要的浮游动物有原生动物、轮虫、枝角类和挠足类四大类约二十多种，不同类群中的优势种主要为：原生动植物为表壳虫、钟形似铃壳虫等，轮虫有狭甲轮虫、单趾轮虫等，枝角类有秀体蚤、大型蚤等，挠足类有长江新镖水蚤、中华原镖水蚤等。该地区主要的底栖动物有环节动物（水栖寡毛类和蛭类），节肢动物（蟹、虾等），软体动物（田螺等）。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1、行政区划及人口

秦淮区地处南京主城东南，是南京市四个主城区之一，区域面积 49.11 平方公里，东与江宁区上坊接壤，西至外秦淮河与建邺区相连，北以中山东路、汉中路为界与玄武、鼓楼两区交界，南以雨花东路、卡子门大街为界与雨花台区相邻。

秦淮区区域户籍人口 71.62 万人，常住人口 103.2 万人，辖五老村、洪武路、大光路、瑞金路、月牙湖、光华路、朝天宫、红花、夫子庙、双塘、中华门、秦虹 12 个街道，112 个社区，1 个省级开发区——白下高新技术产业园区。

2、社会经济结构

秦淮区经济保持平稳增长。主要指标较快增长，2018 年全区地区生产总值完成 874.96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8.1%。其中：第二产业增加值 45.05 亿元，同比下降 15.9%，占 GDP 比重 5.1%，其中全部工业增加值 38.56 亿元，同比下降 13.6%；第三产业增加值 829.91 亿元，同比增长 9.8%，占 GDP 比重 94.9%，其中金融业增加值 208.11 亿元，同比增长 8.0%。

3、教育文化

全区现有中学 17 所，其中独立高中 5 所、完全中学 1 所、独立初中 11 所（含民办初中 2 所、市属初中 2 所）；小学 39 所，其中普通小学 37 所（含民办小学 3 所）、特殊教育学校 2 所；幼儿园 69 所(79 处园址)，其中教办园 16 所、集体园 14 所、系统园 11 所、民办园 28 所；职业学校 1 所；教师发展中心 1 所，为江苏省示范性县级教师发展中心；少年宫（少年儿童校外活动基地）1 所；开放大学 1 所；社区大学 1 所。

南京市第三高级中学“无线电课程基地”、南航附属高中的“多模态学习英语课程基地”、第五高中的“落花生文学教育课程基地”和第二十七高中的“通用技术课程基地”均成功申报为省级课程基地；目前全区 4 所四星级高中均为省级课程基地，课程基地的数量和质量在全市位居前列。朝天宫民族小学被国家民委命名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金陵中等专业学校被江苏省教育厅评为 2017 年度江苏省现代化示范性职业学校；秦淮区被国家教育部表彰为义务教育教师队伍“县（区）管校聘”管理体制改革示范区。

2017 年全区高考文化类本一达线 338 人，达市目标（220 人）153.6%；文化类本科达线 1345 人，达市目标（1031 人）130.4%，全区文化类本科达线率 91.6%，超市本科达线率 10 个百分点（全市文化类本科达线率为 81.1%）。艺术体育考生本科达线 193

人，国外高校录取 32 人，普职融通本科院校录取 23 人，全区本科达线（含艺体考生、国外高校录取）总计 1593 人。2017 年我区中考均分 525.1 分，超市均分 15 分（2016 年超市均分 14 分）。2017 年全区中考各分数段指标均比 2016 年有一定幅度提高。

4、文物保护

秦淮区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有 122 处，其中国家级 7 处、省级 34 处。其中：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 7 处，分别为：瞻园、明南京城墙秦淮段（中华门）、侵华日军大屠杀死难同胞正觉寺丛葬地、甘熙宅第、大报恩寺遗址、七桥瓮等。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34 处，包括廊巷太平天国建筑及壁画、江南贡院净觉寺处，包括廊巷太平天国建筑及壁画、江南贡院、净觉寺、南京大华戏院旧址等；南市文物保护单位 25 处，包括阮籍墓、周处读书台等；区级文物保护单位 43 处，包括头道高井、朱雀航遗址等。

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文物保护单位为明南京城墙秦淮段（中华门），由于本项目不涉及土建工程，仅对现有房屋简单装修即可，不存在施工期扬尘及施工废水排放；运营期废水全部接市政管网处理达标后统一排放，对外环境影响较小，对文物保护单位影响较小。

三、环境质量状况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辐射环境、生态环境等）：

根据《2018年南京市环境状况公报》，全市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环境空气质量总体稳定；水环境质量显著提升，城市主要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持续优良；声环境质量和辐射环境质量保持稳定。

1、环境空气

根据《2018年南京市环境状况公报》，南京市建成区环境空气质量达到二级标准的天数为251天，同比减少13天，达标率为68.8%，同比下降3.5个百分点。其中，达到一级标准天数为52天，同比减少10天；未达到二级标准的天数为114天（其中，轻度污染92天，中度污染16天，重度污染6天），主要污染物为PM_{2.5}和O₃。各项污染物指标监测结果：PM_{2.5}年均值为43μg/m³，超标0.23倍，上升7.5%；PM₁₀年均值为75μg/m³，超标0.07倍，同比下降1.3%；NO₂年均值为44μg/m³，超标0.10倍，同比下降6.4%；SO₂年均值为10μg/m³，达标，同比下降37.5%；CO日均浓度第95百分位数为1.4毫克/立方米，达标，较上年下降6.7%；O₃日最大8小时值超标天数为60天，超标率为16.4%，同比增加0.5个百分点。

根据环境质量公报，南京市2018年空气环境质量中SO₂、CO相关指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NO₂、PM₁₀、O₃、PM_{2.5}相关指标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浓度限值。因此，项目所在区域属于不达标区，随着区域减排计划的实施，不达标区将逐步转变为达标区。

2、地表水

根据《2018年南京市环境状况公报》，全市水环境质量明显改善，纳入《江苏省“十三五”水环境质量考核目标》的22个地表水断面水质全部达标，III类及以上断面达18个，占81.8%，无丧失使用功能（劣V类）断面。城市主要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继续保持优良，达标率为100%。全市7条省控入江支流中，年均水质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II类、IV-V类和劣V类比例分别为42.9%、28.6%和28.6%。与2017年相比，III类及以上水质断面比例上升14.3个百分点，劣V类断面比例下降14.3%。

3、声环境

根据《2018年南京市环境状况公报》，全市区域噪声监测点位539个。城区区域环境噪声均值为54.2分贝，同比上升0.5分贝；郊区区域环境噪声为53.8分贝，同比上升0.1分贝。全市交通噪声监测点位243个。城区交通噪声均值为67.7分贝，同比下降0.5分贝；郊区交通噪声均值为66.9分贝，同比下降0.4分贝。全市功能区噪声监测点位28个。昼间噪声达标率为99.1%，同比上升1.8个百分点；夜间噪声达标率为92.0%，同比下降2.6个百分点。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本项目位于南京市秦淮区光华东街1-5号，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3-1。

表 3-1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保护对象	坐标/m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规模	环境功能区
		X	Y				
大气环境	明湖山庄	672105.63	3544919.64	E	208	1000户/3500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
	富康新村	672030.76	3544722.47	SE	265	1100户/3490人	
	后标营小区	671844.06	3545340.46	N	286	350户/1150人	
地表水	运粮河	/	/	N	235	—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
	秦淮河	/	/	SW	1100	—	
声环境	项目厂界	/	/	/	/	/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2类标准
生态环境	七桥瓮湿地公园	/	/	S	1600m	0.28km ²	湿地生态系统
	钟山风景区			NE	343	35.96km ²	自然与人文景观保护

备注：敏感目标坐标使用 UTM 坐标。

四、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 质量 标准	<p>1、环境空气质量标准</p> <p>本项目 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O₃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氯气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中推荐的附录 D 的相应标准，其标准值见下表 4-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4-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限值表 (单位: mg/m³)</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污染物</th> <th>取值时间</th> <th>标准限值 (mg/m³)</th> <th>标准来源</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3">SO₂</td> <td>年平均</td> <td>0.06</td> <td rowspan="10"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td> </tr> <tr> <td>24 小时平均</td> <td>0.15</td> </tr> <tr> <td>1 小时平均</td> <td>0.50</td> </tr> <tr> <td rowspan="3">NO₂</td> <td>年平均</td> <td>0.04</td> </tr> <tr> <td>24 小时平均</td> <td>0.08</td> </tr> <tr> <td>1 小时平均</td> <td>0.20</td> </tr> <tr> <td rowspan="2">PM₁₀</td> <td>年平均</td> <td>0.07</td> </tr> <tr> <td>24 小时平均</td> <td>0.15</td> </tr> <tr> <td rowspan="2">PM_{2.5}</td> <td>年平均</td> <td>0.035</td> </tr> <tr> <td>24 小时平均</td> <td>0.075</td> </tr> <tr> <td rowspan="2">O₃</td> <td>日最大 8 小时平均</td> <td>0.16</td> </tr> <tr> <td>1 小时平均</td> <td>0.2</td> </tr> <tr> <td rowspan="2">CO</td> <td>24 小时平均</td> <td>4</td> </tr> <tr> <td>1 小时平均</td> <td>10</td> </tr> <tr> <td rowspan="2">氯气</td> <td>1 小时平均</td> <td>0.1</td>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 气环境》(HJ2.2-2018) 附录 D</td> </tr> <tr> <td>日平均</td> <td>0.03</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	取值时间	标准限值 (mg/m ³)	标准来源	SO ₂	年平均	0.06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24 小时平均	0.15	1 小时平均	0.50	NO ₂	年平均	0.04	24 小时平均	0.08	1 小时平均	0.20	PM ₁₀	年平均	0.07	24 小时平均	0.15	PM _{2.5}	年平均	0.035	24 小时平均	0.075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0.16	1 小时平均	0.2	CO	24 小时平均	4	1 小时平均	10	氯气	1 小时平均	0.1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 气环境》(HJ2.2-2018) 附录 D	日平均	0.03
	污染物	取值时间	标准限值 (mg/m ³)	标准来源																																																	
	SO ₂	年平均	0.06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24 小时平均	0.15																																																		
		1 小时平均	0.50																																																		
	NO ₂	年平均	0.04																																																		
		24 小时平均	0.08																																																		
		1 小时平均	0.20																																																		
	PM ₁₀	年平均	0.07																																																		
		24 小时平均	0.15																																																		
PM _{2.5}	年平均	0.035																																																			
	24 小时平均	0.075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0.16																																																			
	1 小时平均	0.2																																																			
CO	24 小时平均	4																																																			
	1 小时平均	10																																																			
氯气	1 小时平均	0.1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 气环境》(HJ2.2-2018) 附录 D																																																		
	日平均	0.03																																																			
<p>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p> <p>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秦淮河、运粮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V类水质标准；其中 SS 引用《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四级标准，具体指标见表 4-2。</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4-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 (单位: mg/L, pH 为无量纲)</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水体</th> <th>类别</th> <th>pH</th> <th>COD</th> <th>总磷 (以P 计)</th> <th>氨氮</th> <th>TN</th> <th>石油类</th> <th>SS</th> </tr> </thead> <tbody> <tr> <td>秦淮河、运粮河</td> <td>IV</td> <td>6-9</td> <td>≤30</td> <td>≤0.3</td> <td>≤1.5</td> <td>≤1.5</td> <td>≤0.5</td> <td>≤60</td> </tr> </tbody> </table>								水体	类别	pH	COD	总磷 (以P 计)	氨氮	TN	石油类	SS	秦淮河、运粮河	IV	6-9	≤30	≤0.3	≤1.5	≤1.5	≤0.5	≤60																												
水体	类别	pH	COD	总磷 (以P 计)	氨氮	TN	石油类	SS																																													
秦淮河、运粮河	IV	6-9	≤30	≤0.3	≤1.5	≤1.5	≤0.5	≤60																																													
<p>3、声环境质量标准</p> <p>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区标准，即昼间 60dB (A)、夜间 50dB (A)，具体标准值见下表 4-3。</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4-3 声环境质量标准</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类别</th> <th colspan="2">标准限值 (单位: dB (A))</th> </tr> <tr> <th>昼间</th> <th>夜间</th> </tr> </thead> <tbody> <tr> <td> </td> <td> </td> <td> </td> </tr> </tbody> </table>								类别	标准限值 (单位: dB (A))		昼间	夜间																																									
类别	标准限值 (单位: dB (A))																																																				
	昼间	夜间																																																			

	2	60	50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1、大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消毒池排放的氯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4-4。项目食堂油烟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型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4-5。

表 4-4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序号	污染物	排气筒高度 (m)	排放浓度限值 (mg/m ³)	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 (mg/m ³)	标准来源
1	氯气	25	65	0.52	0.4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4-5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规模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	标准来源
类型	基准灶头数			
小型	≥1, <3	2.0	60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中型	≥3, <6		75	
大型	≥6		85	

2、废水排放标准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医护人员生活污水一起依托养老院原有化粪池处理，水质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管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等级要求，接管城东污水处理厂；医疗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沉淀系统+消毒池）预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预处理标准后，接管城东污水处理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的废水水质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中一级 A 标准后，尾水排入运粮河，具体指标见表 4-6~8。

表 4-6 医疗废水排放标准 单位：mg/L(pH 为无量纲)

项目	接管标准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pH	6-9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标准
COD	250	
SS	60	
粪大肠菌群	5000 (MPN/L)	

表 4-7 污水接管排放标准 单位：mg/L(pH 为无量纲)

项目	接管标准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pH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管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B 等级标准 (SS)
COD	500	
SS	400	
氨氮	45	
TN	70	

动植物油	100
总磷	8

表 4-8 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标准（单位：mg/L，除 pH）

序号	项目	标准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1	pH	6-9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中一级A 标准
2	COD	50	
3	SS	10	
4	氨氮	5(8)*	
5	动植物油	1.0	
6	TN	15	
7	总磷	0.5	
8	粪大肠菌群	1000 (MPN/L)	

注：①下列情况下按去除率指标执行：当进水 COD 大于 350mg/L 时，去除率应大于 60%；
②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3、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施工期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具体限值见表 4-9。

表 4-9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单位：dB(A)）

昼间	夜间
70	55

营运期本项目厂界环境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 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4-10。

表 4-10 噪声排放标准（单位：dB（A））

类别	标准值	
	昼间	夜间
2 类	60	50

4、固废存放要求

一般固废的贮存处置参照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

危险固废的贮存处置参照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相关要求。

建设项目完成后，污染物排放总量见表 4-11。

表 4-11 污染物排放总量表(t/a)

类别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接管量 ^[1]	最终排放量 ^[2]
废气(无组织)	氯气	0.045	0.0405	/	0.0045
	食堂油烟	0.0414	0.03105	/	0.01035
废水	废水	10982.12	0	10982.12	10982.12
	COD	2.905	0.346166	2.559	0.549
	SS	1.806	0.9247348	0.882	0.110
	NH ₃ -N	0.275	0	0.275	0.055
	TP	0.077	0	0.077	0.005
	TN	0.494	0	0.494	0.165
	动植物油	0.092	0.073584	0.018	0.011
	粪大肠菌群	2.5×10 ⁷ (MPN/L)	2.4995×10 ⁷ (MPN/L)	5000 (MPN/L)	1000 (MPN/L)
固废	生活垃圾	45.99	45.99	/	0
	餐厨垃圾、 废弃油脂	13.902	13.902	/	0
	废包装材料	0.5	0.5	/	0
	废活性炭	0.21	0.21	/	0
	污泥	4.672	4.672	/	0
	医疗废物	2.5	2.5	/	0

注：[1]接管后排入城东污水处理厂的接管考核量；

[2]参照城东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计算，作为本项目排入外环境的水污染物总量。

总量申请：

大气污染物食堂油烟和氯气不申请总量。

水污染物接管考核总量：废水量 10982.12t/a、COD2.559t/a、SS0.882t/a、NH₃-N0.275t/a、总磷 0.077t/a、TN0.494t/a、动植物油 0.018t/a、粪大肠菌群 5000MPN/L。

水污染物排入外环境总量：废水量 10982.12t/a、COD0.549t/a、SS0.110t/a、NH₃-N0.055t/a、总磷 0.005t/a、TN0.165t/a、动植物油 0.011t/a、粪大肠菌群 1000MPN/L，在城东污水处理厂总量范围内调剂平衡。

固废零排放，不申请总量。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5.1 施工期

5.1.1 施工期工艺流程简述

建设项目属于非工业生产性项目，工程分析按施工期和营运期两方面进行，项目为租赁房屋，施工期间仅进行装修工程、设备安装，其中会产生噪声、扬尘、固体废弃物、少量污水和废气等污染物，其基本的工艺和污染工序流程图见图 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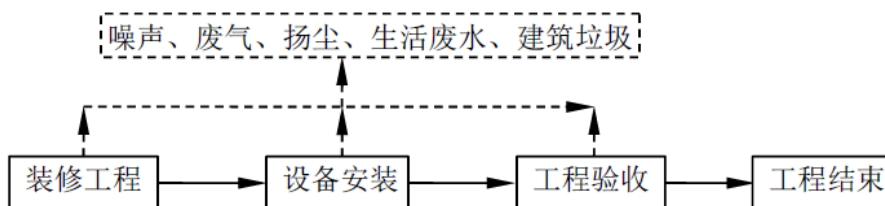


图 5-1 施工期工艺流程图

5.1.2 施工期主要污染源分析

A、噪声：在施工建设中，各种建筑施工机械在运转中产生噪声，其噪声强度与施工设备的种类及施工队伍的管理等有关。

B、废气：施工过程中会产生扬尘及油漆废气。

C、废水：施工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施工废水。

D、固废：装修会产生装修垃圾等。

本项目施工期结束后，影响将自行消除。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只要切实落实对施工产生的扬尘、噪声、固体废物的管理和控制措施，施工期的环境影响将得到有效控制，本项目施工期对当地环境质量影响不大。

5.2 营运期

5.2.1 营运期流程简述

营运期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如图 5-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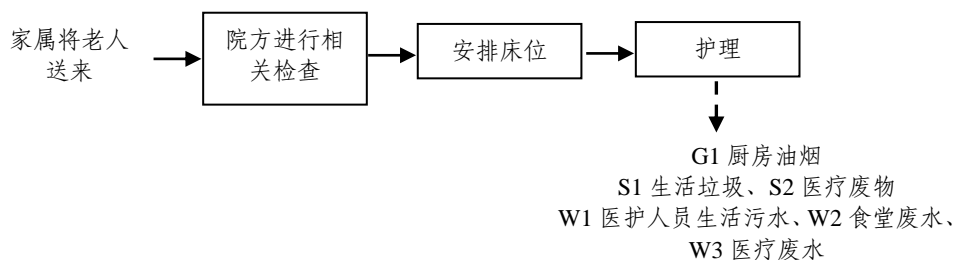


图 5-2 运营期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主要提供疗养护理、检验等医疗服务, 经过相关医护人员的检测、诊断, 给出相关的治疗意见及相应的处理, 项目内设有内科、外科、化验科和康复科等。项目排放的污染物主要是 W1 医护人员生活污水、W2 食堂废水、W3 医疗废水 (包括护理床位废水和诊疗室)、厨房油烟、生活垃圾 S1、医疗废物 S2 以及食堂产生的餐厨垃圾、废弃油脂。

5.2.2 营运期主要污染工序

1、废气污染源分析

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为次氯酸钠消毒产生的游离氯气和食堂油烟废气。

(1) 消毒池游离氯气

本项目医疗废水需使用次氯酸钠进行消毒,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颁布的含氯消毒液推荐量, 医疗废水次氯酸钠消毒液用量为 30mg/L~50mg/L, 余氯为 4~8mg/L。根据本项目水平衡, 本项目医疗废水产生量为 9390.72t/a, 次氯酸钠消毒液用量按 50mg/L 废水量计, 则需要次氯酸钠消毒液 0.470t/a; 消毒池中余氯按照 8mg/L 计, 约 60%挥发, 则氯气挥发产生量约 0.045t/a, 本项目对消毒池产生的氯气进行密闭收集处理 (收集效率按 100%计), 废气收集风量为 5000m³/h, 收集的废气引入到 1 套二级活性炭装置中处理, 处理效率按照 90%计, 剩余 10%无组织排放, 无组织排放的氯气约 0.0045t/a, 排放速率为 0.00052kg/h。

表 5-1 建设项目废气产生情况表 (无组织)

污染源产生工序	污染物名称	污染源位置	污染物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面源长度 (m)	面源宽度 (m)	面源高度 (m)
消毒	氯气	消毒池	0.0045	0.00052	4	3	4

(2) 食堂油烟废气

本项目设有食堂, 食堂使用天然气为燃料, 天然气属于清洁能源, 由于本项目使用量较小, 污染物产生量较小, 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本环评不再进行评价。

食堂每天用餐人数约为 126 人, 用餐以一日三餐计, 根据类比调查, 每人每天食用油耗量按 30g 计, 则食用油消耗量约为 1.38t/a, 油烟挥发量按用油量的 3%计, 则油烟产生量为 0.0414t/a。建设单位拟安装净效率 75%以上的油烟净化装置, 处理风量 5000m³/h, 日工作时间约 5h, 食堂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由风机引至食堂预留烟道由大楼楼顶排放。油烟废气污染物产排情况见表 5-2。

表5-2 油烟废气污染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	产生情况		措施	排放情况	
	浓度 (mg/m ³)	产生量 (kg/a)		浓度 (mg/m ³)	排放量 (kg/a)
油烟	4.54	41.4	油烟净化装置	1.14	10.35

2、水污染源分析

本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为医护人员生活污水、医疗废水（护理床位废水和诊疗室废水）、食堂废水。

(1) 医护人员生活污水

项目共设置医护人员 46 人，用水标准按照 50L/d·人计，则生活用水量为 839.5t/a，污水排放系数按 0.8 计，则废水排放量为 671.6t/a。

(2) 医疗废水

本项目医疗废水主要为护理床位废水和诊疗室废水。

① 护理床位废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本项目设置 80 张床位，根据《江苏城市生活与公共用水定额（2012 年修订）》，用水量按 400L/（床·d）计，则护理床位用水量约为 11680t/a，污水量按用水量的 80% 计，则护理床位废水量为 9344t/a。

② 诊疗室废水

诊疗室用水参照同类项目，按 10L/人·天计，每天需要进入诊疗室治疗的老人平均为 16 人，则用水量为 58.4t/a，排污系数按 0.8 计，则诊疗室废水排放量为 46.72t/a。

综上，本项目医疗废水量共计为 9390.72t/a，医疗废水经新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沉淀系统+消毒池）后最终接管城东污水处理厂。

(3) 食堂废水

本项目食堂用水量按 25L/（人·次），食堂用餐人数按 126 人次/日，年工作日按 365 日计，则食堂用水量约为 1149.75t/a，产污系数以 0.8 计，则污水产生量约为 919.8t/a，食堂含油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处理后的废水排入化粪池（依托大楼原有化粪池），处理后的废水最终接管城东污水处理厂。

本项目水平衡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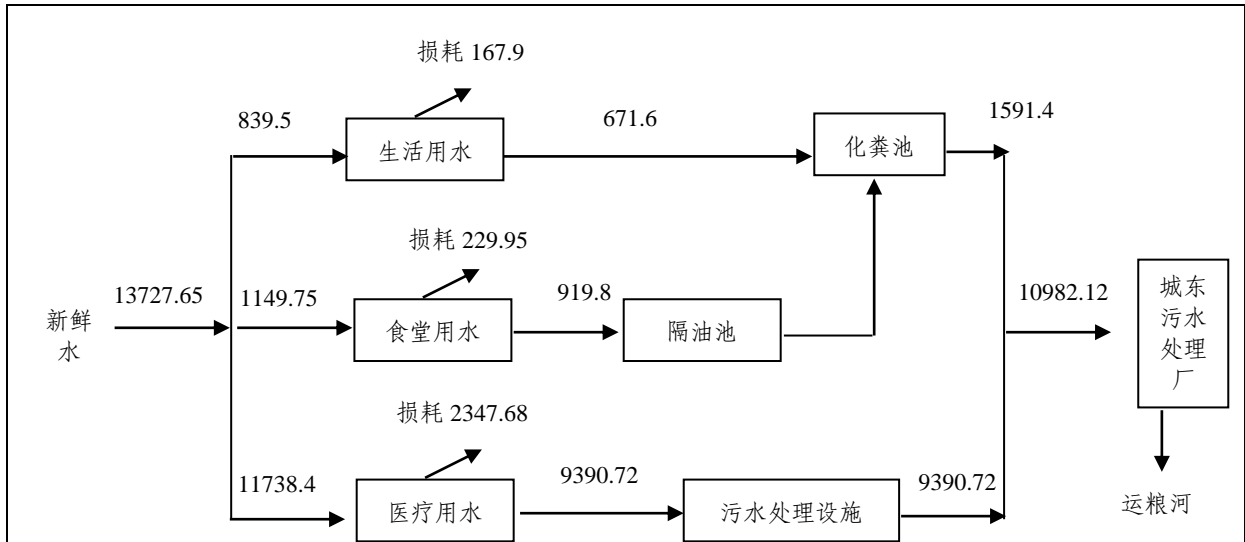


图5-3 建设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t/a

表 5-3 本项目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

废水产生量 t/a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治理措施	接管量		最终排放量		排放方式与去向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接管浓度 mg/L	接管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最终排量 (t/a)	
医疗废水 9390.72	COD	250	2.348	沉淀系统+消毒	225	2.113	废水量		10982.12
	SS	150	1.409		60	0.563	COD	50	0.549
	NH ₃ -N	25	0.235		25	0.235	SS	10	0.110
	TP	7	0.066		7	0.066	NH ₃ -N	5	0.055
	TN	45	0.423		45	0.423	TP	0.5	0.005
	粪大肠菌群	2.5×10 ⁷ (MPN/L)			5000 (MPN/L)	粪大肠菌群	1000 (MPN/L)		
食堂废水 919.8	COD	350	0.322	隔油池+化粪池	280	0.258	动植物油	1	0.011
	SS	250	0.230		200	0.184			
	NH ₃ -N	25	0.023		25	0.023			
	TP	7	0.006		7	0.006			
	TN	15	0.014		15	0.014			
	动植物油	100	0.092		20	0.018			
医护人员生活污水 671.6	COD	350	0.235	化粪池	280	0.188			
	氨氮	25	0.017		25	0.017			
	SS	250	0.168		200	0.134			
	TP	7	0.005		7	0.005			
	TN	45	0.030		45	0.030			

3、噪声污染源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的噪声源主要为空调外机、油烟引风机、废气处理风机产生的设备噪声，噪声声级 60~65dB (A)，本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产噪声源经隔声、减振等措施后，厂界噪声可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 2 类标准。

表 5-4 项目噪声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套)	噪声源强 dB(A)	所在车间 (工段) 名称	治理措施
1	空调外机	15	60	室外	选用低噪声设备、减振
2	油烟引风机	1	65	室外	隔声罩
3	废气处理风机	1	65	室外	减振、隔声

4、固体废弃物污染源分析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废弃油脂、废包装材料、废活性炭、污泥及医疗废物。

(1) 生活垃圾

本项目医务人员定员 46 人，工作人员生活垃圾以每人 1kg/天计；本项目设置 80 张床位，生活垃圾按 1.0kg/床·d 计，则本项目生活垃圾 45.99t/a，全部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2) 餐厨垃圾

根据《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城镇生活源产排污系数手册》中“其他餐饮服务产污系数表”，餐厨垃圾产生量按 0.3kg/人·d 计，护理院共 126 人，则餐厨垃圾产生量为 13.797t/a。

(3) 废弃油脂

隔油池处理餐饮废水时产生的废弃油脂约为 0.074t/a，油烟净化器处理油烟废气时产生的废弃油脂为 0.031t/a，则废弃油脂产量为 0.105t/a。

(4) 废包装材料

包括普通医药外包装材料（瓶、罐、盒）产生量约 0.5t/a，分类收集，综合处置。

(5) 废活性炭

本项目消毒池产生的氯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后无组织排放。根据计算，二级活性炭装置吸附氯气的量为 0.0405t/a，根据《简明通风设计手册》P510 页，活性炭有效吸附量： $q_e=0.24\text{kg/kg}$ 活性炭，理论需要活性炭量为 $0.0405/0.24=0.169\text{t/a}$ ，则废活性炭的产生量约 0.210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年版），废活性炭属于“HW49 其他废物”中“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气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废物代码“900-041-49”。故属于危险废物，需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6) 沉淀系统污泥

本项目医疗废水经沉淀系统预处理会产生污泥，污泥量按 0.4L/(人·天)计（密度按 1t/m^3 计），本项目按 80 人计，实际使用人数按 40%计，则本项目估算其污泥总量约为

4.672t/a,属于医疗废物中的感染性废物,委托南京汇和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处理处置。

(7) 医疗废物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医疗废物分类目录》，医疗废物属于危险废物，医疗废物又分为感染性废物、病理性废物、损伤性废物、药物性废物、化学性废物。具体内容详见 5-5。

表 5-5 建设项目医疗废物产生情况信息表

序号	类别	特征	常见组分或者废物名称
1	感染性废物	携带病原微生物，具有引发感染型疾病传播危险的医疗废物	①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包括：棉球、棉签、引流棉条、纱布及其他各种敷料；一次性使用卫生用品、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废弃的被服；其他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 ②病原体的培养基、标本和菌种、毒种保存液。 ③各种废弃的医学标本。 ④废弃的血液、血清。 ⑤使用后的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视为感染性废物。 ⑥传染病房产生的固体废物
2	病理性废物	诊疗过程中产生的人体废弃物和医学实验动物尸体等。	①手术及其他诊疗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的人体组织、器官等。 ②医学实验动物的组织、尸体。 ③病理切片后废弃的人体组织、病理腊块等。
3	损伤性废物	能够刺伤或者割伤人体的废弃的医用锐器。	①医用针头、缝合针。 ②各类医用锐器，包括：解剖刀、手术刀、备皮刀、手术锯等。 ③载玻片、玻璃试管、玻璃安瓿等。
4	药物性废物	过期、淘汰、变质或者被污染的废弃的药品。	①废弃的一般性药品，如：抗生素、非处方类药品等。 ②废弃的细胞毒性药物和遗传毒性药物，包括：致癌性药物，如硫唑嘌呤、苯丁酸氮芥、萘氮芥、环孢霉素、环磷酰胺、苯丙胺酸氮芥、司莫司汀、三苯氧氨、硫替派等；可疑致癌性药物，如：顺铂、丝裂霉素、阿霉素、苯巴比妥等；免疫抑制剂。 ③废弃的疫苗、血液制品等。
5	化学性废物	具有毒性、腐蚀性、易燃易爆性的废弃的化学物品。	①医学影像室、实验室废弃的化学试剂。 ②废弃的过氧乙酸、戊二醛等化学消毒剂。 ③废弃的汞血压计、汞温度计。

本项目护理院的诊疗过程主要为门诊检查和简单治疗，不涉及手术，因此产生的医疗废物主要是一次性医疗用品、消毒棉、药物性废物及废液等（危险废物类别：HW01），类比同类项目调查，本项目医疗废物产生量约为 2.5t/a。

表 5-6 建设项目固废产生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 (t/a)	是否属于固废		
						是	否	判定依据
1	生活垃圾	生活	固态	生活垃圾	45.99	√	—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 (GB34330-2017)
2	餐厨垃圾	食堂	固态	食物残渣	13.797	√	—	
3	废弃油脂	废水、废气处理	液态	油水混合物	0.105	√	—	
4	废包装材料	治疗	固态	纸、玻璃	0.5	√	—	
5	废活性炭	废气治理	固态	氯气、活性炭	0.210	√	—	
6	医疗废物	检查、治疗	固态	纱布、棉签等易感染废物等	2.5	√	—	
7	污泥	废水处理	半固态	SS、医疗杂物	4.672	√	—	

(2) 固体废物属性判断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年)、《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 判定上表中固体废物是否属于危险废物, 详见表 5-7。

表 5-7 营运期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估算产生量 (吨/年)
1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生活	固态	生活垃圾	国家危废名录 (2016版)	/	99	/	45.99
2	餐厨垃圾	一般固废	食堂	固态	食物残渣		/	99	/	13.797
3	废弃油脂	一般固废	废水、废气处理	液态	油水混合物		/	99	/	0.105
4	废包装材料	一般固废	治疗	固态	纸、玻璃		/	99	/	0.5
5	废活性炭	危险废物	废气治理	固态	氯气、活性炭		T/In	HW49	900-041-49	0.210
6	医疗废物	危险废物	检查、治疗	固态	纱布、棉签等易感染废物等		In	HW01	831-001-01 831-002-01 831-003-01 831-004-01 831-005-01	2.5
7	污泥	危险废物	废水处理	半固态	SS、医疗杂物		In	HW01	831-001-01	4.672

本项目危险废物产生情况见表 5-8。

表 5-8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	--------	--------	-----------	------	----	------	------	-----	------	--------

物名称								期		
医疗废物	HW01	831-001-01 831-002-01 831-003-01 831-004-01 831-005-01	2.5	检查、治疗	固态	纱布、棉签等易感染废物等	纱布、棉签等易感感染废物等	每天	In	贮存于医疗危废仓库，交南京汇和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处理处置
污泥	HW01	831-001-01	4.672	废水处理	半固态	SS、医疗杂物	医疗杂物	每天	In	
废活性炭	HW49	900-041-49	0.210	废气治理	固态	氯气、活性炭	氯气	每季	T/In	委托处置

六、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种类	类别	污染物名称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大气污染物	有组织废气	食堂油烟	4.54	0.0414	1.14		0.0057	0.01035	油烟管道	
	无组织废气	消毒池氯气	/	0.045	/		0.00052	0.0045	四周大气	
水污染物	类别	污染物名称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接管浓度 mg/L	接管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入外环境量 t/a	排放去向
	医疗废水 9390.72t/a	COD	250	2.348	225	2.113	废水量		10982.12	
		SS	150	1.409	60	0.563	COD	50	0.549	
		NH ₃ -N	25	0.235	25	0.235	SS	10	0.110	
		TP	7	0.066	7	0.066	NH ₃ -N	5	0.055	
		TN	45	0.423	45	0.423	TP	0.5	0.005	
		粪大肠菌群	2.5×10 ⁷ (MPN/L)		5000 (MPN/L)		TN	15	0.165	
	医护人员 生活污水 671.6t/a	COD	350	0.235	280	0.188	粪大肠菌群	1000 (MPN/L)		
		氨氮	25	0.017	25	0.017	动植物油	1	0.011	
		SS	250	0.168	200	0.134				
		TP	7	0.005	7	0.005				
		TN	45	0.030	45	0.030				
	食堂废水 919.8t/a	COD	350	0.322	280	0.258	动植物油	1	0.011	
		SS	250	0.230	200	0.184				
		NH ₃ -N	25	0.023	25	0.023				
		TP	7	0.006	7	0.006				
		TN	15	0.014	15	0.014				
		动植物油	100	0.092	20	0.018				
	固体废物	类别	产生量 (t/a)	处理处置量 (t/a)	综合利用量 (t/a)		外排量(t/a)		排放去向	
生活垃圾		45.99	45.99	0		0		环卫部门处置		
餐厨垃圾		13.797	13.797	0		0				
废弃油脂		0.105	0.105	0		0		委托处置		
废包装材料		0.5	0.5	0		0		分类收集, 合理处置		
废活性炭		0.210	0.210	0		0		委托处置		

	污泥	4.672	4.672	0	0	南京汇和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处理
	医疗废物	2.5	2.5	0	0	
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的噪声源主要为空调外机、油烟引风机等产生的设备噪声，噪声源强为 60~65dB（A），本项目主要通过减振、加隔声罩等措施，减小对周边环境产生的影响。					
其他	无					
主要生态影响 本项目利用现有楼房装修后即可运营，项目实施过程中不会对周围生态环境产生影响。						

七、环境影响分析及防治措施分析

7.1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所在的商业用房已经建成，施工期影响主要在装修阶段，装修期约为1个月。

①施工期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阶段的大气污染源主要为装修阶段产生的油漆废气。由于装修期排放时间不确定，装修油漆废气的释放一般较缓慢，由于项目通风系统比较完善，故项目施工期间产生的油漆废气不会对周边大气环境产生影响。

②施工期废水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产生的生活废水经附近管网排入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由于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的水量较小，且产生时间仅限于施工期间，时间较短，对水环境基本无影响。

③施工期声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的噪声污染源主要为电锤、电钻等设备产生，声源强度在65~95dB(A)，会造成局部时段边界噪声超标，因此，项目应该加强管理，严格执行《南京市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等有关管理制度，将噪声降低到最低水平；并尽量避免夜间施工。如确需夜间施工，应到当地环保部门办理准许施工手续。

④施工期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施工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装修垃圾和生活垃圾。装修垃圾应及时进行清运，或作为路基填料回收利用，不得随意堆放或是随意丢弃；生活垃圾应该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卫生填埋。故项目施工期间产生的固废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

总之，项目施工期对环境产生的上述影响均为短期的，项目建成后，影响即自行消除。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只要切实落实对施工产生的扬尘、噪声、固体废物的管理和控制措施，施工期的环境影响将得到有效控制，本项目施工期对当地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7.2 营运期环境影响及防治措施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的确定

①建设项目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

本项目的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见表 7-1。

表 7-1 建设项目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

评价因子	评级时段	浓度限值	单位	标准来源
氯气	1 小时平均	100	μg/m ³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 (HJ2.2-2018) 附录 D

②评价等级判定标准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 5.3 节工作等级的确定方法, 结合项目工程分析结果, 选择正常排放的主要污染物及排放参数, 采用附录 A 推荐模型中的 AERSCREEN 模式计算项目污染源的最大环境影响, 然后按评价工作分级判据进行分级。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 中大气评价工作分级方法确定评价工作等级, 其判据详见表 7-2。

表 7-2 大气评价工作等级判据

评价工作等级	评价工作分级判据
一级	$P_{\max} \geq 10\%$
二级	$1\% \leq P_{\max} < 10\%$
三级	$P_{\max} < 1\%$

根据项目污染源初步调查结果, 分别计算项目排放主要污染物的最大地面空气质量浓度占标率 P_i (第 i 个污染物, 简称“最大浓度占标率”), 及第 i 个污染物的地面空气质量浓度达到标准值的 10% 时所对应的最远距离 $D_{10\%}$ 。其中 P_i 定义为:

$$P_i = \frac{C_i}{C_{0i}} \times 100\% \quad (1)$$

式中: P_i ——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 %;

C_i ——采用估算模式计算出的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地面浓度, mg/m^3 ;

C_{0i} ——第 i 个污染物的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mg/m^3 。

(2) 污染源参数

本项目营运期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消毒池无组织排放的少量氯气。

本项目各类废气排放速率及达标情况如表 7-3。

表 7-3 主要废气污染源参数一览表(矩形面源)

污染源名称	面源起点坐标(m)		海拔高度(m)	矩形面源参数			污染物名称	排放速率	单位
	X	Y		长度(m)	宽度(m)	有效高度			
消毒池	671840.64	3545009.95	16	4	3	4	氯气	0.00052	kg/h

(3) 项目预测参数

表 7-4 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城市
	人口数 (城市选项时)	1030000 人
最高环境温度/°C		39.1
最低环境温度/°C		-16.3
土地利用类型		城市
区域湿度条件		潮湿气候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是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m	/
是否考虑岸线熏烟	考虑岸线熏烟	是 否√
	岸线距离/km	/
	岸线方向/°	/

本项目所有污染物的正常排放的污染物的 P_{max} 和 $D10\%$ 预测结果如下:

表 7-5 本项目废气排放估算模式计算结果表

排放源	污染物	排放速率 (Kg/h)	评价标准 (mg/m ³)	Pi (%)	最大落地浓度 (mg/m ³)	D10%(m)
消毒池	氯气	0.00052	0.1	5.94	0.00594	0

预测结果表明: 根据预测结果: 本项目 P_{max} 最大值出现为面源排放的氯气, P_{max} 为 5.94%, 最大落地浓度为 0.00594mg/m³,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 5.3 节工作等级的确定, 确定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二级, 需要列出本项目的污染物排放量核算清单。

本项目无组织及全厂废气排放量核算表分别见表 7-6~7-7。

表 7-6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mu\text{g}/\text{m}^3$)	
1	消毒池	消毒	氯气	二级活性炭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二级标准	400	0.0045
无组织排放总计							
无组织排放总计		氯气			0.0045		

表 7-7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t/a)
1	氯气	0.0045

(3)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设置

根据 HJ2.2-2018 中的规定, 经计算无组织排放的污染物在厂界不超过环境质量标准, 因此不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综上所述：本项目医疗废水消毒池为封闭式，本项目对消毒池产生的氯气进行密闭收集处理，收集的废气引入到1套二级活性炭装置中处理，处理后的废气无组织排放，可以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食堂油烟废气经高效静电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管道引至高空排放，处理后的油烟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油烟 $\leq 2.0\text{mg}/\text{m}^3$ ，本项目排放的废气不会对周围大气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2、水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面水环境》（HJ/2.3-2018），地表水评价等级依据见表7-8。

表 7-8 地面水环境影响评价分级判据

评价等级	判定依据	
	排放方式	废水排放量 Q/ (m ³ /d); 水污染物当量数/ (无量纲)
一级	直接排放	$Q \geq 20000$ 或 $W \geq 60000$
二级	直接排放	其他
三级 A	直接排放	$Q < 200$ 或 $W < 6000$
三级 B	间接排放	—

本项目采取“雨污分流制”，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本项目食堂废水产生量为919.8t/a，医护人员生活污水产生量671.6t/a，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医护人员生活污水一起依托大楼原有化粪池处理，水质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管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等级要求，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城东污水处理厂。医疗废水产生量为9390.72t/a；医疗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沉淀系统+消毒池）预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预处理标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城东污水处理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的废水水质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1中一级A标准后，尾水排入运粮河。

因此，本次评价对地表水的影响评价工作为三级B，可直接引用城东污水处理厂环评结论，本环评重点评价项目配套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及依托污水处理设施的环境可行性。

（1）厂区污水处理设施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食堂废水主要污染物为COD、SS、氨氮、TP、TN和动植物油，经厂内化粪池、隔油池处理可以实现达标接管，通过污水管网进入南京市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根据《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县级以下或20张床位以上

的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所有医疗机构污水经消毒处理后方可排放。因此，本项目医疗污水经消毒处理后接管排放是可行的，本项目医疗废水经消毒处理后污染物排放浓度能够满足城东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要求，污水最终纳入南京市城东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尾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水排放标准》(GB18918-2002)的一级 A 标准排入运粮河。

(2) 本项目废水接管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污水接管进入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根据城东污水处理厂的环评报告，污水可达标排放。该区域处于城东污水处理厂接管范围，接管进度可行，本项目产生的污水量约为 10982.12t/a (30.088t/d)，约占城东污水处理量能力（城东污水处理厂现状处理规模 35 万 t/d）的 0.01%，处理能力可行。

本项目废水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SS、TP、TN、NH₃-N、动植物油、粪大肠菌群等污染因子，浓度均符合城东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故项目接管废水不会对污水处理厂造成负荷冲击，目前污水管网已铺设到位，满足接管需求，本项目废水水质成分简单，接入城东污水处理厂后，不会对其正常运行造成影响。

综上，项目废水接管城东污水处理厂可行，污水由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之后排入运粮河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表 7-9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f)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g)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1	医疗废水	COD SS 氨氮 TP TN 粪大肠菌群	经次氯酸钠消毒处理后接管污水处理厂	连续排放，流量不稳定，但有周期性规律	-	沉淀系统+消毒池	沉淀+消毒	WS-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企业总排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清净下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温排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口
2	食堂污水	COD SS 氨氮 TP TN 动植物油	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接管污水处理厂	连续排放，流量不稳定，但有周期性规律	-	隔油池、化粪池	隔油池、沉淀			
3	医护人员生活污水	COD SS 氨氮 TP TN	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污水处理厂		-	化粪池	沉淀			

表 7-10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万 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mg/L)
1	WS-1	E118.824743	N32.026117	1.098212	集中污水处理厂	连续排放, 流量不稳定, 有周期性	/	城东污水处理厂	COD SS NH ₃ -N TP 动植物油 TN 粪大肠菌群	50 10 5 0.5 1.0 15 1000MPN/L

表 7-9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接管）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名称	浓度限值/(mg/L)
1	WS-1	COD	食堂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 B 等级标准； 医疗废水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表 2 标准	500 (250)
		SS		400 (60)
		氨氮		45
		总磷		8
		动植物油		20
		TN		70
		粪大肠菌群		5000

备注：括号中数字为医疗废水接管标准，验收监测时需单独对消毒池废水出水进行监测。

7-11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mg/L)	日排放量/(t/d)	年排放量/(t/a)
1	WS-1	COD	232.97	0.00701	2.559
		SS	80.29	0.00242	0.882
		NH ₃ -N	25.00	0.00075	0.275
		TP	7.00	0.00021	0.077
		TN	45.00	0.00135	0.494
		动植物油	1.68	0.00005	0.018
		粪大肠菌群	5000MPN/L	/	/
全厂排放口合计		COD			2.559
		SS			0.882
		NH ₃ -N			0.275
		TP			0.077
		TN			0.494
		动植物油			0.018
		粪大肠菌群			5000MPN/L

3、噪声环境影响及防治措施分析

建设单位采取选用低噪声诊疗设备，经营活动均在室内进行，噪声影响很小。本项目的主要噪声源为空调外机、油烟引风机和废气处理风机，噪声源强约为 60~65B(A)，

本项目油烟引风机和废气处理风机设置距离居民楼不低于 30m，空调外机及引风机设置于墙体外侧，安装通风隔声板并采用软性基座连接，确保厂界噪声稳定达标。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 类标准。

4、固体废物影响及防治措施分析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废弃油脂、废包装材料、废活性炭、污泥及医疗废物。生活垃圾、餐厨垃圾交由环卫清运，日清日结；废弃油脂委托处置；废包装材料外售相关单位综合利用；医疗废物（含污泥）为危险废物，委托南京汇和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安全处理；废活性炭（危废）委托处置。本项目各类固体废物均得到有效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为废包装材料，产生量为 0.5t/a，企业设置一个塑料桶在室内进行存放，可以满足一般固废贮存的要求。

本项目建设一座建筑面积为 5m²的危废仓库，本项目所在区域不属于地震、泥石流等地质灾害频发带，也不存在洪水淹没的情况，离周边水体有一定的距离，危废仓库建设一楼医疗楼层中部位置，因此危废仓库的选址合理。建设项目医疗废物和污泥分开暂存，转运周期均为 2 天，医疗废物产生量 2.5t/a、污泥产生量为 4.672t/a，采用 50kg 桶盛装，一次最大需要约 2 只桶，每只桶按照占地面积 0.25m²计，按单层暂存考虑，则需要 0.5m² 贮存场所；废活性炭年产生量 0.21t，每季度更换转运一次，采用 100kg 桶盛装，一次最大需要约 1 只桶，每只桶按照占地面积 0.5m²计，按单层暂存考虑，则需要 1m² 贮存场所；因此企业设置 5m² 危废仓库，可以满足危废贮存的要求。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年版），医疗废物属于危险废物HW01，因此，重点对医疗废物处置措施进行论证并提出要求。

（1）分类收集

根据《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医疗卫生机构应当及时分类收集医疗废物。感染性废物、药物性废物是不能混合收集；放入包装物或者容器内的感染性废物、废物不得取出。当盛装的医疗废物达到包装物或者容器的3/4时，应当使用有效的封口方式，使包装物或者容器的封口紧实、严密。

①盛装医疗废物的塑料包装袋应当符合下列规格：包装袋不得使用聚氯乙烯（PVC）塑料为制造原料；聚乙烯（PE）包装袋正常使用时不得渗漏、破裂、穿孔；最大容积为 0.1 立方米，大小和形状适中，便于搬运和配合周转箱（桶）盛装；如果使用线型低密度聚乙烯（LLDPE）或低密度聚乙烯与线型低密度聚乙烯共混（LLDPE+LDPE）为原料，

其最小公称厚度应为150 μm ；如果使用中密度或高密度聚乙烯（MDPE，HDPE），其最小公称厚度应为80 μm ；包装袋的颜色为黄色，并有盛装医疗废物类型的文字说明，如盛装感染性废物，应在包装袋上加注“感染性废物”字样；包装袋上应印制本规定第五条确定的医疗废物警示标识。

②盛装医疗废物的外包装纸箱应符合下列要求：周转箱整体为硬制材料，防液体渗漏，可一次性或多次重复使用；多次重复使用的周转箱应能被快速消毒或清洗，并参照周转箱性能要求制造；周转箱整体为黄色，外表面应印（喷）制本规定第五条确定的医疗废物警示标识和文字说明。

化学性废物中批量的废化学试剂、废消毒剂应当由药剂科交由专门机构处置；批量的含有汞的体温计、血压计等医疗器具报废时，应当由设备科交由专门机构处置。所有锐利物都必须单独存放，并统一按医学废物处理。

③收集锐利物的包装容器必须符合下列要求：利器盒整体为硬制材料制成，密封，以保证利器盒在正常使用的情况下，盒内盛装的锐利器具不撒漏，利器盒一旦被封口，则无法在不破坏的情况下被再次打开；利器盒能防刺穿，其盛装的注射器针头、破碎玻璃片等锐利器具不能刺穿利器盒；满盛装量的利器盒从1.5m高处垂直跌落至水泥地面，连续3次，利器盒不会出现破裂、被刺穿等情况；利器盒易于焚烧，不得使用聚氯乙烯（PVC）塑料作为制造原材料；利器盒整体颜色为黄色，在盒体侧面注明“损伤性废物”；利器盒上应印制本规定第五条确定的医疗废物警示标识；利器盒规格尺寸可根据用户要求确定。

（2）医疗垃圾的贮存和运送

医疗卫生机构应当建立医疗废物暂时贮存设施、设备，不得露天存放医疗废物；医疗废物暂时贮存的时间不得超过2天。医疗卫生机构建立的医疗废物暂时贮存设施、设备应当达到以下要求：

①暂时贮存场所须分医疗废物贮存间、车辆存放间。

②远离医疗区、食品加工区、人员活动区和生活垃圾存放场所，方便医疗废物运送人员及运送工具、车辆的出入。

③有严密的封闭措施，设专（兼）职人员管理，防止非工作人员接触医疗废物。

④有防鼠、防蚊蝇、防蟑螂的安全措施；防止渗漏和雨水冲刷；易于清洁和消毒；避免阳光直射。

⑤设有明显的医疗废物警示标识和“禁止吸烟、饮食”的警示标识。

⑥暂时贮存病理性废物，应当具备低温贮存或者防腐条件。医疗废物转交出去后，应当对暂时贮存地点、设施及时进行清洁和消毒处理。

对于医疗固体废物，禁止将其在非收集、非暂时贮存地点倾倒、堆放；禁止将医疗废物混入其它废物和生活垃圾；禁止在内部运送过程中丢弃医疗废物。

(3) 事故应急措施

发生医疗废物流失、泄漏、扩散和意外事故时，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及时采取紧急处理措施：确定流失、泄漏、扩散的医疗废物的类别、数量、发生时间、影响范围及严重程度；组织有关人员尽快按照应急方案，对发生医疗废物泄漏、扩散的现场进行处理；对被医疗废物污染的区域进行处理时，应当尽可能减少对客户、医务人员、其它现场人员及环境的影响；采取适当的安全处置措施，对泄漏物及受污染的区域、物品进行消毒或者其他无害化处置，必要时封锁污染区域，以防扩大污染；对感染性废物污染区域进行消毒时，消毒工作从污染最轻区域向污染最严重区域进行，对可能被污染的所有使用过的工具也应当进行消毒；工作人员应当做好卫生安全防护后进行工作。处理工作结束后，医疗卫生机构应当对事件的起因进行调查，并采取有效的防范措施预防类似事件的发生。

(4) 医疗垃圾处理处置

本项目医疗废物产生量7.172t/a，项目产生的医疗废物经分类收集后暂存危废库内，定期由南京汇和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处理处置。

综上所述，该项目所产生的固废经上述措施可得到有效处置，不会引起环境卫生和“二次污染”的问题，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固废处置措施方案可行。本项目固废具体处置方式见表7-12，建设项目危险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7-13，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见表7-14。

表 7-12 本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评价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产生量(吨/年)	利用处置方式
1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生活	固态	生活垃圾	-	-	99	45.99	环卫清运
2	餐厨垃圾	一般固废	食堂	固态	食物残渣	-	-	99	13.797	环卫清运
3	废弃油脂	一般固废	废水、废气处理	固态	油水混合物	-	-	99	0.105	环卫清运
4	废包装材料	一般固废	治疗	固态	纸、玻璃	-	-	56	0.5	综合利用

5	废活性炭	危险废物	废气治理	固态	氯气、活性炭	T/In	HW49	900-041-49	0.210	委托处置
6	医疗废物	危险废物	检查、治疗	固态	纱布、棉签等易感染废物等	In	HW01	831-001-01 831-002-01 831-003-01 831-004-01 831-005-01	2.5	交由南京汇和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处理
7	污泥		废水处理	半固态	SS、医疗杂物	In	HW01	831-001-01	4.672	

表 7-13 本项目危险废物汇总表

序号	产生工段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形态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检查、治疗	医疗废物	HW01	831-001-01 831-002-01 831-003-01 831-004-01 831-005-01	2.5	固态	纱布、棉签等易感染废物等	每天	In	分类收集，厂区暂存，交由南京汇和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处理
2	废水处理	污泥	HW01	831-001-01	4.672	半固态	SS、医疗杂物	每天	In	
3	废气处理	废活性炭	HW49	900-041-49	0.210	固态	感染性病菌	每季	T/In	委托处置

危废暂存场所污染防治措施要求：

危险废物的管理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有关危险废物的管理条款执行。危险废物贮存应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的有关规定执行。

①所有危险废物产生者和危险废物经营者应建造专用的危险废物贮存设施，也可利用原有构筑物改建成危险废物贮存设施。

②危险废物贮存容器要求

应当使用符合标准的容器盛装危险废物；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及材质要满足相应的强度要求；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必须完好无损；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材质和衬里要与危险废物相容（不相互反应）；液体危险废物可注入开孔直径不超过 70mm 并有放气孔的桶中。

③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设计要求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要求。贮存场所要防风、防雨、防晒，避开易燃、易爆危险品仓库、高压输电线路防护区域。地面与裙角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必须有泄露液体收集装置；用以存放装有废物容器的地方，必须有耐腐蚀的硬化地面，且表面无裂缝；设计堵截泄露的裙角。基础必须防渗，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粘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7}$ cm/s），或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

或至少 2mm 厚的其他人工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

④公司应设置专门危险固废处置机构，作为厂内环境管理、监测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负责危险固废的收集、贮存及处置，按月统计危险废物种类、产生量、暂存时间、交由处置时间等，并按月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告。

表 7-14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一览表

序号	贮存场所	产生环节	危废名称	危废类别	危废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废仓库	检查、治疗	医疗废物	HW01	831-001-01 831-002-01 831-003-01 831-004-01 831-005-01	一楼西南侧	5m ²	桶装	5m ²	2天/次
2		废水处理	污泥	HW01	831-001-01			桶装		
3		废气处理	废活性炭	HW49	900-041-49			桶装		

5、环境风险分析

本项目不存在重大风险源。医疗固废防范措施以及实施环境风险管理，可以较为有效的最大限度防范风险事故的发生和有效处置，本项目所发生的环境风险在较低的水平，风险发生概率极低，本项目的事故风险处于可接收水平。

6、管理制度

建设单位应贯彻、宣传国家的环保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定期对工作人员进行环境保护教育，不断提高工作人员的环境意识，定期进行环保设备检查、维修和保养工作，确保环保设施长期、稳定、达标运转。各级管理人员都应树立保护环境的思想，企业也应设置环境保护奖惩条例。对爱护废水处理设施等环保治理设施、节省原料、改善工作环境者实行奖励；对于环保观念淡薄，不按环保要求管理，造成环保设施损坏、环境污染及原材料浪费者一律予以重罚。

7、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

建设单位需加强环境管理，建立一套完善的环保监督、管理制度，包括物品储存管理制度、员工劳动保护制度、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制度等。设立环境管理机构，配备环保管理人员，负责环境监督管理工作。同时切实落实各项环保治理措施，并保证正常运行，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企业污染源监测计划：

废水：厂界无组织废气每半年监测一次，监测因子为氯气。

污水排放口每季度监测一次，监测项目为 pH、COD、SS、氨氮、TP、TN、动植物

油、粪大肠菌群。

8、总量申请

大气污染物食堂油烟和氯气不申请总量。

水污染物接管考核总量：废水量 10982.12t/a、COD2.559t/a、SS0.882t/a、NH₃-N0.275t/a、总磷 0.077t/a、TN0.494t/a、动植物油 0.018t/a、粪大肠菌群 5000MPN/L。

水污染物排入外环境总量：废水量 10982.12t/a、COD0.549t/a、SS0.110t/a、NH₃-N0.055t/a、总磷 0.005t/a、TN0.165t/a、动植物油 0.011t/a、粪大肠菌群 1000MPN/L，在城东污水处理厂总量范围内调剂平衡。

固废零排放，不申请总量。

9、环保“三同时”项目

项目环保三同时及投资估算情况表 7-15。

表 7-15 环保“三同时”项目及投资估算情况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设施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投资（万元）	建设进度
废气	食堂	油烟	油烟净化设备	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排放标准	1	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
	消毒池	氯气	二级活性炭装置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1	
废水	食堂废水	COD、SS、氨氮、总磷、TN、动植物油	隔油池、化粪池（依托老年公寓）	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管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等级要求	8	
	医护人员生活污水	COD、SS、氨氮、总磷、TN	化粪池（依托老年公寓）	达《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预处理标准后接管		
	医疗废水	COD、SS、氨氮、总磷、TN、粪大肠菌群	沉淀系统+消毒池（新建）	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 类标准		
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	采用低噪声的设备；设备减振、隔声	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 类标准	1	
固废	护理	医疗废物、污泥	设置 5m ³ 危废	委托南京汇和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处理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废活性炭	仓库	委托处置	修改单相关要求		
		废包装材料	外售综合处置		《一般工业废物贮存、 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01)		
	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餐厨垃圾	环卫清运				
		废弃油脂	委托处置				
“以新代老”措施		—				/	
绿化		—				/	
清污分流、排污口规范化设置（流量计、在线监测仪等）		配置流量计及 COD 等监测仪，并具备采样监测计划。醒目处树立环保图形标志牌；堆放场地或贮存设施，必须有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等措施，贮存（堆放）处进出口应设置标志牌。				1	
区域解决问题		—				/	
总量平衡方案		大气污染物食堂油烟和氯气不申请总量。 水污染物接管考核总量：废水量 10982.12t/a、 COD2.559t/a、SS0.882t/a、NH ₃ -N0.275t/a、总磷 0.077t/a、 TN0.494t/a、动植物油 0.018t/a、粪大肠菌群 5000MPN/L。 水污染物排入外环境总量：废水量 10982.12t/a、 COD0.549t/a、SS0.110t/a、NH ₃ -N0.055t/a、总磷 0.005t/a、 TN0.165t/a、动植物油 0.011t/a、粪大肠菌群 1000MPN/L， 在城东污水处理厂总量范围内调剂平衡。 固废零排放，不申请总量。				/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设置（以设施或厂界设置，敏感保护目标等）		—				/	
环保投资合计						13	/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类型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食堂	油烟	经油烟净化设备处理	达标排放
	消毒池	氯气	二级活性炭	达标排放
水污染物	食堂废水	COD、SS、氨氮、总磷、TN、动植物油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医疗废水、食堂废水和医护人员生活污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医护人员生活污水一起依托老年公寓现有化粪池处理，水质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管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等级要求，接管城东污水处理厂；医疗废水经沉淀系统+消毒池预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预处理标准后，接入管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后的废水水质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1中一级A标准后，尾水排入运粮河。	达标排放
	医护人员生活污水	COD、SS、氨氮、总磷、TN、		
	医疗废水	COD、SS、氨氮、总磷、TN、粪大肠菌群		
固体废物	生活	生活垃圾、餐厨垃圾等	环卫部门清运	有效处置，不外排
		废弃油脂	委托处置	
	护理	医疗废物、污泥	委托南京汇和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处置	
		废活性炭	委托处置	
		废包装材料	综合利用	
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设备噪声，根据类比调查，主要噪声源设备单台噪声源强 65dB(A)。设备产生的噪声经过减振隔声及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影响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 2类标准。			
其他	—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无				

九、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1、项目概况

伴随老龄化日趋严重，老年人健康问题成为普遍问题，南京市月牙湖老年公寓在深入了解老年人现状的基础上拟投资 60 万元设立南京雅然护理院。本项目利用南京市秦淮区光华东街 1-5 号南京市月牙湖老年公寓现有楼房一层、经简单翻新装修后即可营运。楼房内其他楼层为南京市月牙湖老年公寓养老项目，本次环评仅对南京雅然护理院（一层）进行评价。

2、项目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为医院建设项目，属于[Q8512]护理机构服务项目，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发改委令[2013]第 21 号），本项目属于鼓励类（第一类鼓励类第三十六条第 29 款“医疗卫生服务设施建设”）。

根据《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苏政办发[2013]9 号）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83 号），本项目不属于目录中的限制类和淘汰类，属于允许类建设项目；对照《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苏政办发〔2015〕118 号），本项目建设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

综上，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

3、选址可行性及规划性符合性

本项目利用南京市秦淮区光华东街 1-5 号南京市月牙湖老年公寓现有楼房建设。根据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深化综合医改试点市建设促进社会办医加快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宁政办发〔2015〕121 号的通知可知：优化社会办医疗机构审批流程，按照“非禁即入”的原则，支持企业利用闲置存量房产开设医疗机构，发展健康服务业，对存量房产仅做内部改造、不新建扩建原有用房，土地用途、规划用途可暂不改变。本项目利用现有楼房建设护理院项目，属于发展健康服务业，且项目只对现有房屋进行内部装修，未新建扩建已有用房，因此，本项目的选址符合相关要求，选址合理。

4、污染物达标排放，区域环境功能不会下降

（1）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医疗废水、食堂废水和医护人员生活污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

后与医护人员生活污水一起依托老年公寓原有化粪池处理，水质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管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等级要求，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城东污水处理厂。医疗废水经新建污水处理设施(沉淀系统+消毒池)预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预处理标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城东污水处理厂。

本项目废水能进行妥善、有效的处置，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2) 废气

本项目医疗废水消毒池为封闭式，本项目对消毒池产生的氯气进行密闭收集处理，收集的废气引入到 1 套二级活性炭装置中处理，处理后的废气无组织排放，可以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食堂油烟废气经高效静电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管道引至高空排放，处理后的油烟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油烟 $\leq 2.0\text{mg}/\text{m}^3$ ，本项目排放的废气不会对周围大气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3) 固废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废弃油脂、废包装材料、废活性炭、污泥及医疗废物。生活垃圾、餐厨垃圾交由环卫清运，日清日结；废弃油脂委托处置；废包装材料外售相关单位综合利用；医疗废物和污泥为危险废物，委托南京汇和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安全处理；废活性炭(危废)委托处置。本项目各类固体废物均得到有效处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4) 噪声

本项目建成后的主要噪声源为空调外机、油烟引风机，空调外机经减震降噪，油烟机经加隔声罩降噪后，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5、符合区域总量控制要求

建设项目废气主要为食堂油烟废气和消毒池氯气，均为非总量控制因子，不需申请总量，作为特征考核因子；

水污染物接管考核总量：废水量 10982.12t/a、COD2.559t/a、SS0.882t/a、NH₃-N0.275t/a、总磷 0.077t/a、TN0.494t/a、动植物油 0.018t/a、粪大肠菌群 5000MPN/L。

水污染物排入外环境总量：废水量 10982.12t/a、COD0.549t/a、SS0.110t/a、

NH₃-N 0.055t/a、总磷 0.005t/a、TN 0.165t/a、动植物油 0.011t/a、粪大肠菌群 1000MPN/L，在城东污水处理厂总量范围内调剂平衡。

固废排放总量为零。

6、总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选址合理，各项污染物可以达标排放，对环境的影响比较小，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讲，该项目在坚持“三同时”原则并采取适当的环保措施后建设项目是可行的。

二、建议和要求

1、建议：项目建成营运后管理应加强，制度应规范、环保网络机制应健全，争创环保模范企业。

2、环境管理要求：

(1) 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

(2) 加强对噪声、废水治理设备的日常养护工作。

(3) 建立环保管理制度，管理人员及其员工应树立保护环境的思想，杜绝污染事故的发生。

(4) 项目基础资料由建设单位提供，并对其准确性负责。建设单位未来如需增加本报告表所涉及之外的污染源或对其功能进行改变，则应按要求向有关环保部门进行申报，并按污染控制目标采取相应的污染治理措施。

(5) 项目建成后，院方应加强污染治理装置监督管理，落实治理设施运行和维护的资金，杜绝各种事故性排放现象出现。

(6) 项目建成后，院方应定期对设备特别是高噪声设备进行保养、检修。确保项目营运后，其周围厂界噪声达标。

预审意见：

公章

经办：年月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章

经办：年月日

审批意见：

公章

经办：签发：年月日

注释

一、本报告表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件

- 附件 1 医疗许可
- 附件 2 营业执照
- 附件 3 护理院名称确认单
- 附件 4 租赁协议
- 附件 5 危废处置协议
- 附件 6 南京汇和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及资质
- 附件 7 委托书
- 附件 8 环评确认声明
- 附件 9 承诺书
- 附件 10 不良措施表
- 附件 11 相关环保措施承诺
- 附件 12 公示声明
- 附件 13 全本公开说明
- 附件 14 全本公示删除说明
- 附件 15 全本公示截图
- 附件 16 地表水自查表
- 附件 17 大气自查表
- 附件 18 环评基础信息表

附图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项目周边概况图
- 附图 3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 附图 4 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 1、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 2、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 3、生态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 4、声影响专项评价
- 5、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 6、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 7、辐射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电离辐射和电磁辐射)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

